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今日收到大股东江西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电子”）书面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江西电子拟以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1,794,927股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

江西电子目前持有本公司1,794,927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974%。

根据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拟发行期限不超过3年，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本次债券发行方式、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将根据江西电子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本次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采取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债券的方式，在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内，投资者有权将其持有的可交换债券转让给本公司股东。

本次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尚需经江西电子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并获同意后才能在上海证券交易场所挂牌转让。本次债券发行后江西电子将直接在该交易所挂牌转让。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本公司将根据江西电子的书面通知及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七星电子，股票代码：002371）自2016年5月12日（星期四）起停牌。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同意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七星电子，正证券代码：002371）自2016年5月12日起停牌，待公司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公告并复牌。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

关于停止支付宝基金专户电子交易开户及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支付宝”）的通知，支付宝将自2016年5月18日起停止与基金认申购、定期定额申购相关的基金网上支付服务。基于前述原因，自2016年5月17日15:00起，投资者将无法通过支付宝基金专户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移动端交易）办理基金账户开立、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各项业务。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过支付宝基金专户在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账户开立、认购、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等各项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自2016年5月17日15:00起，投资者将无法通过支付宝基金专户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账户开立、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约定扣款日在2016年5月18日之后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将自动终止或失效）,转换等业务，但仍可通过支付宝基金专户在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转换、信息查询、账户资料修改、分红变更等更多业务。

三、重要提示

（一）投资者可在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通过其他支付渠道办理基金账户开立、认购、申购、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

（二）投资者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2016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1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2日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六楼大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主持人：上海科泰电源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支持人：董事长胡峰先生。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8人，代表股份190,731,3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3%，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7人，代表股份190,708,6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003%；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2,7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1%。

2.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见证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林琳、陈杰律师。

三、会议审议项目表决情况

会议对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董监高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90,730,7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7%；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09%。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为：

同意26,7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091%；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小投资者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909%。

其中，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